

证券代码：300813

证券简称：泰林生物

公告编号：2025-036

浙江泰林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泰林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于 2025 年 5 月 6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秘书叶星月先生召集和主持，出席本次会议的持有人共 113 人，代表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份额中的 11,174,000 份，占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有效表决权份额总数的 100%。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均符合《浙江泰林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浙江泰林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和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持有人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顺利实施，保障持有人的合法权益，根据《浙江泰林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和《浙江泰林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同意设立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管理委员会”），监督员工持股计划的日常管理，代表持有人行使股东权利。管理委员会由 3 名委员组成，设管理委员会主任 1 人，任期为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

表决情况：同意 10,688,375 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 95.6540%；反对 157,250 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 1.4073%；弃权 328,375 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 2.9387%。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经审议表决，选举许正豪先生、陈军峰先生和陈玲女士为公司 2025 年员工

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任期为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管理委员会委员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表决情况：同意 10,688,375 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 95.6540%；反对 157,250 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 1.4073%；弃权 328,375 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 2.9387%。

同日，公司召开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第一次会议，选举许正豪先生为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主任，任期与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一致。

（三）审议通过《关于授权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及其授权人士办理与本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员工持股计划”）的顺利实施，根据《浙江泰林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和《浙江泰林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同意授权管理委员会及其授权人士办理与本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事项：

- （1）负责召集持有人会议；
- （2）代表全体持有人对员工持股计划的日常管理；
- （3）代表全体持有人行使股东权利；
- （4）管理员工持股计划利益分配；
- （5）按照员工持股计划规定决定持有人的资格取消事项，以及被取消资格的持有人所持份额的处理事项，包括增加持有人、持有人份额变动等；
- （6）决策员工持股计划份额的回收、承接以及对应收益的兑现安排；
- （7）办理员工持股计划份额继承登记；
- （8）决策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内除上述事项外的特殊事项；
- （9）代表全体持有人签署相关文件；
- （10）持有人会议授权的其他职责；
- （11）计划草案及相关法律法规约定的其他应由管理委员会履行的职责。上述授权自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批准之日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终止之日内有效。

表决情况：同意 10,688,375 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

的 95.6540%；反对 157,250 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 1.4073%；弃权 328,375 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 2.9387%。

特此公告。

浙江泰林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6 日